

都市計劃審核小組第八十四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四十四年三月廿三日下午

二、地點：南陽街建設廳招待所

三、討論事項：

1. 教育部馮委員國光意見：

(一) 馬公國校學生達二千二百名人數實嫌過多應積極增加新校將學生分散便於管理及學生閱讀而亦便於防空疏散

(二) 擴大區應保留學校預定地以靠近公園而遷免交通幹線較為適當。

(三) 說明書內應將學校列入一項說明——佔用地預定地，學生人數等——圖內應用色彩示明學校用地。

2. 建設廳李工程師昌時意見：

(一) 馬公都市計劃因原有資料損失，地方人力不敷趕辦不及，故此大所矣圖說係澎湖縣政府自行送來本小組審查尚未經過省府審核對於計劃內容尚無充分研究惟就圖面以觀道路多成銳角相交殊不合理想，故其尚未完成之道路如非限於地勢似應改正。

(二) 都市計劃區面積一百二十六公頃人口一萬一千多人將及飽和程度惟市區內駐軍太多軍民總計即超過飽和限度且軍民雜居亦多不便是否可建議國防部設法將部隊遷於市區以外於

空襲時並可避免無謂之損害，

3. 內政部鄒技正澤沛意見：

(一) 馬公都市計劃雖欠理想但其幹路已顧到防風浴場公園之設施亦較理想惟市中心缺少綠地道路之銳角交者爲其不足處。

(二) 按照季節風向及海風應設防風林

(三) 應發展漁業以達地盡其利提高人民生活。

4. 內政部都科長喜奎意見

(一) 馬公爲台灣之門戶亦爲軍事要地且常年多風其都市計劃之設計應基於防空防風之需要而設計。

(二) 靠近軍港一帶應保適當寬度作爲公園綠地或廣場之用。

(三) 街道方向應顧及方向

(四) 可用垃圾塢海增加土地作爲建築之用。

(五) 住宅區建築切佔基地百分比雖可專案報請增加亦不應全部使用。

(六) 現計劃圖不太完善似應另行實測設計繪製。

5. 郵委員裕坤意見：

(一) 環島市區周圍之馬路最重要應注意拓寬以避免主要交通壅塞過市區至市區內之道路可不

必拆房拓寬且馬公在軍事上甚重要故對道路之設計應本於軍事觀點，若軍事上無需要者似毋庸拓寬

(二)市中心區綠地太少將來軍除營房遷出後其營地可保留爲公園藉資美化市區並利防空。

(三)地方近年引導人民向北方新市區發展甚屬需要。

(四)馬公計劃擬先予通過。

6. 盧委員毓駿意見（另附）

決議：

1. 馬公都市計劃實施已久擬姑予通過。

2. 馬公爲軍事重鎮地多風砂再發展時可參照各代表及專家對道路及房屋建築意見針對軍事交、防空防風及綠化都市等多方面研擬修正呈核。